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,获悉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刘光先生所持 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新增轮候冻结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公司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	冻结 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冻结起始日期	轮候期限 (月)	冻结申请人	备注
1	刘光	否	140, 028. 00	0. 15%	2021-12-9	36	广州市黄埔 区人民法院	新增
2	刘光	否	7, 020, 000. 00	7. 34%	2021-12-9	36	广州市黄埔 区人民法院	新增
3	刘光	否	20, 032, 650. 00	20. 95%	2021-12-9	36	广州市黄埔 区人民法院	新增
4	刘光	否	952, 866. 00	1.00%	2021-12-9	36	广州市黄埔 区人民法院	新增
合计	_	_	28, 145, 544. 00	29. 43%	_	-	_	_

2、公司股东股份累计冻结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上述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 量	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
刘光	95, 626, 459	7. 9970%	95, 626, 459	100%	7. 9970%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- 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刘光先生尚未收到关于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相关 法律文书或证明文件,所涉及事项及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原因尚不明确。
- 2、刘光先生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。刘光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被 冻结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,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 重大影响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份被冻结的后续进展,并依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、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